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許華偉
電話：02-2737-7570(陳小姐)
傳真：02-2737-7924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綜字第11100505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科技部補助自由型卓越學研計畫作業要點」自即日停止
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要點於105年2月19日修正函頒，經評估該計畫已達成
階段性任務，爰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3單位）



主任委員吳政忠